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7)

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4年10月10日(星期五)下午2時45分(或緊隨於同日下午2時30分同地點舉行之本公司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陝西省西安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信息大道28號西安出口加工區B區二期標準廠房A-2會議室舉行內資股(「內資股」)持有人類別大會(「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藉以省覽及酌情通過下文所載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不論有否修改)：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分別與Campari Winner Limited、大同創投有限公司、香港錦昇企業有限公司、Long Apex Limited及Variant Wealth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14年7月25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合共300,000,000股新H股(「新H股」)以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以及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

* 僅供識別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認購協議作出所有其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變更或修訂，及執行及採取所有措施，以及進行一切必要或適宜的行動及事項，使認購協議生效及／或完成，並簽署及簽訂任何有關及／或據此擬訂立的其他文件或進行任何其他有關事項；
- (c) 授予董事會特定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新H股，而特定授權可根據認購協議行使一次或一次以上；
- (d) 在董事會根據上文第(c)段議決發行新H股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
 - (i) 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可能認為與發行新H股有關的所需文件、契約及事宜；
 - (ii) 根據本決議案第(c)段，透過發行新H股實際增加股本，以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向有關機關註冊經增加的註冊資本及對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其認為合適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及
 - (iii) 向有關中國、香港及／或其他機關作出所有必要存檔及登記。」

承董事會命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肖兵

中國，西安
2014年8月25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14年9月10日(星期三)至2014年10月10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本公司的內資股股份的轉讓。

2. 凡於2014年9月8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名冊的內資股的持有人，均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的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該等持有人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會議，並於須進行投票表決時代表彼等投票。所委任的代表毋須一定是本公司的股東。
3. 隨函附上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於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親自或郵寄交回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方為有效。若代表委任表格乃由持有正式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人士簽署，則如代表委任表格所述於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時須一併附上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公證本。
4.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有意出席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均應填妥隨附的回條，最遲須於2014年9月19日(星期五)前將回條親自或郵寄交回本公司的總辦事處。
6. 出席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或所委任的代表應清楚表明其投票贊成或反對每項須投票表決的決議案。本公司不會將缺席票視為有投票權的點票票數。
7.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地址如下：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錦業路66號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兵先生及燕衛民先生；非執行董事孫文國先生、李文琦先生、閔鋒先生及解益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鈞先生、陳繼先生及鮑玉潔女士組成。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址<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7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址<http://www.xaht.com>。